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06	偵	1726	竊盜	吉安分局	王○琳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偵	1940	家庭暴力防治	鳳林分局	林○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06	偵	2031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杜○賡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06	調偵	144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吉安鄉所	游○閩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6	偵	1498	恐嚇取財得利	簽○	黃○養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6	偵	1498	組織犯罪條例	簽○	陳○茂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6	偵	1498	妨害自由	簽○	張○偉	起訴
仁	106	偵	1499	妨害自由	簽○	張○偉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1499	組織犯罪條例	簽○	黃○養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6	偵	1499	組織犯罪條例	簽○	陳○茂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2356	詐欺	花蓮分局	黃○群	起訴
仁	106	偵	2437	組織犯罪條例	玉里分局	陳○茂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2437	組織犯罪條例	玉里分局	曾○秉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6	偵	2437	組織犯罪條例	玉里分局	張○偉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2437	組織犯罪條例	玉里分局	徐○傑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2437	組織犯罪條例	玉里分局	黃○養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06	偵	2722	竊盜	吉安分局	陳○煌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6	偵	2733	竊盜	花蓮分局	田○宇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6	偵	2772	肇事逃逸	鳳林分局	高○尊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6	偵	2965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徐○源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6	偵	3196	竊盜	花蓮分局	高○峯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6	偵	3382	偽證	檢○官簽分	黃○軒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06	偵	3383	詐欺	檢○官簽分	李○雯	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3384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沈○	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3385	侵占	檢○官簽分	李○娟	不起訴處分
仁	106	偵	3385	侵占	檢○官簽分	李○雯	不起訴處分
平	106	偵	329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邱○業	緩起訴處分
平	106	毒偵	1067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陳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平	106	毒偵	1074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陳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平	106	毒偵緝	69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梅	不起訴處分
平	106	毒偵緝	70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梅	不起訴處分
平	106	毒偵緝	71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梅	不起訴處分
平	106	戒毒偵	70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黃○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平	106	戒毒偵	71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蔡○發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作	106	偵	3389	脫逃	檢○官簽分	徐○福	不起訴處分
作	106	毒偵	1063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林○芸	起訴
作	106	毒偵	1064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黃○益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毒偵	1080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黃○潭	起訴
信	106	戒毒偵	66	毒品防制條例	戒○完畢	向○興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6	戒毒偵	67	毒品防制條例	戒○完畢	向○興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6	戒毒偵	68	毒品防制條例	戒○完畢	向○興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6	戒毒偵	69	毒品防制條例	戒○完畢	向○興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6	偵	1772	妨害電腦使用	花蓮分局	邱○剛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6	偵	1772	妨害電腦使用	花蓮分局	許○竹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6	偵	3022	搶奪	吉安分局	侯○勇	起訴
勇	106	偵緝	237	毀棄損壞	吉安分局	侯○勇	起訴
勇	106	偵緝	238	毀棄損壞	吉安分局	侯○勇	起訴
勤	106	偵	3376	非駕業務傷害	檢○官簽分	林○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6	偵	3379	駕駛業務傷害	檢○官簽分	林○榮	起訴
勤	106	偵	3380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彭○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6	偵	3436	非駕業務傷害	新城分局	楊○文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6	毒偵	316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張○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6	毒偵	53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張○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06	毒偵	724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張○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6	偵緝	280	侵占	鳳林分局	劉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6	毒偵	1091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林○潢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5	少偵	3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地院	黃○龍	起訴
精	106	撤緩	150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紀○政	撤銷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禮	106	偵	783	詐欺	臺灣高檢	劉○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6	偵	783	詐欺	臺灣高檢	羅○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6	偵	785	侵占	臺灣高檢	羅○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6	偵	221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馮○旗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6	偵	3286	非駕業務傷害	花蓮分局	李○俊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禮	106	偵	331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呂○東	起訴
禮	106	偵	3314	竊盜	鳳林分局	劉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偵緝	274	偽造文書	花蓮分局	謝○君	起訴
禮	106	撤緩	149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張○福	撤銷緩起訴處分
平	106	偵	28	背信	簽○	張○木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自	106	撤緩	143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林○玲	撤銷緩起訴處分
作	106	偵	3125	著作權法	花蓮分局	張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6	偵	3203	竊盜	蘇澳分局	彭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偵	3484	竊盜	花蓮分局	張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15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張○勝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1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吳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1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予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18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劉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1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6	速偵	162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朱○楨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6	調偵	140	傷害	花蓮市公所	何○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6	撤緩	119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宋○信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2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潘○珍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32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鄭○璋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36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劉○怡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39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林○成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41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陳○灃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46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汪○雄	撤銷緩起訴處分
孝	106	撤緩	152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洪○翰	撤銷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忠	106	速偵	162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司○瑋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宇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庭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姚○洪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5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劉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嚴○勳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蕭○吉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翰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29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薛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3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古○門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6	速偵	163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黃○琳	緩起訴處分
忠	106	速偵	163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戴○柔	緩起訴處分
忠	106	速偵	1633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曾○雄	緩起訴處分
信	106	速偵	163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劉○妹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3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曾○光	緩起訴處分
信	106	速偵	163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高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3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蕭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3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彭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3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鐘○光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尤○發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賴○仁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鄭○耀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化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鄭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速偵	164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恩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6	撤緩	100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王○章	撤銷緩起訴處分
信	106	撤緩	111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朱○怡	撤銷緩起訴處分
信	106	撤緩	137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潘○廷	撤銷緩起訴處分
信	106	撤緩	145	不能安全駕駛	執○科簽分	蔡○恩	撤銷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勇	106	速偵	164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蔡○舒	緩起訴處分
勇	106	速偵	164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吳○	緩起訴處分
勇	106	速偵	164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邱○二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4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邱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1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柯○倫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2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謝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吳○聲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楊○發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5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黃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朱○漾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李○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綾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5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葉○吟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60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鍾○智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6	速偵	166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徐○道	緩起訴處分
勤	106	速偵	1662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張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6	速偵	166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王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6	速偵	166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宋○潔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6	速偵	1665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黃○義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6	速偵	166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王○先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6	偵	2768	非駕業務傷害	臺灣高檢	鍾○晏	起訴
愛	106	偵	2844	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黃○成	緩起訴處分
愛	106	撤緩偵	12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簡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6	毒偵	738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劉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6	毒偵	987	毒品防制條例	鳳林分局	劉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6	軍偵	31	其他軍事犯罪—軍	吉安分局	蔡○佑	緩起訴處分
誠	106	偵	1888	詐欺	鳳林分局	林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06	偵	2297	藥事法	鳳林分局	林○萍	起訴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誠	106	偵	3068	藥事法	鳳林分局	林○萍	起訴
誠	106	速偵	166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石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6	速偵	166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林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6	速偵	166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6	速偵	1670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陳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6	速偵	167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李○全	緩起訴處分
誠	106	毒偵	874	藥事法	吉安分局	林○萍	起訴
誠	106	毒偵	1036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林○萍	起訴
誠	106	毒偵	1037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林○萍	起訴
精	106	偵	3037	強制猥褻	花蓮分局	邱○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6	偵	3055	傷害	簽○	呂○裕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6	偵	3055	傷害	簽○	黃○聖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6	偵	3288	妨害自由	花蓮分局	陳○霖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06	偵	3300	家庭暴力防治	吉安分局	程○成	起訴
精	106	偵	3340	竊盜	吉安分局	林○麒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6	偵緝	286	竊盜	吉安分局	周○珊珊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偵	2969	藥事法	拘○到案	賴○庭	起訴
禮	106	偵	3136	藥事法	新城分局	賴○庭	起訴
禮	106	偵	3206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賴○庭	起訴
禮	106	偵	3325	藥事法	新城分局	賴○庭	起訴
禮	106	偵	3478	藥事法	花蓮分局	賴○庭	起訴
禮	106	速偵	160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毛○介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包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5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潘○士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余○瑟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周○國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賴○杰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09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蕭○燈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速偵	161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鄭○龍	緩起訴處分

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偵結公告通知

公告日期：106.09.18-106.09.22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禮	106	速偵	161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倉	緩起訴處分
禮	106	速偵	161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潘○雄	緩起訴處分
禮	106	速偵	1613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陳○銘	緩起訴處分
禮	106	速偵	1614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警局	林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6	毒偵	1075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城分局	賴○庭	起訴